证券代码:600728 证券简称:佳都科技 公告编号:2020-067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 年 05 月 21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州市天河区新岑四路 2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25,242,09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4.284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刘伟先生因公出差,由半数以上董事推举的董事刘佳先生主持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3 人,刘伟、GU QINGYANG(顾清扬)、卢馨、鲁晓明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陈凌子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徐炜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24,413,371	99.8051	828,723	0.1949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24,413,371	99.8051	828,723	0.1949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24,483,771	99.8216	758,323	0.1784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引进战略投资者并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4.01、议案名称:关于引入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战略投资者并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24,147,881	99.7426	1,094,213	0.2574	0	0.0000

4.02、议案名称:关于引入广东恒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战略投资者并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24,117,781	99.7356	1,124,313	0.2644	0	0.0000

4.03、议案名称:关于引入祝丽娜作为战略投资者并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23,934,281	99.6924	1,307,813	0.3076	0	0.0000

4.04、议案名称:关于引入广州粤民投智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粤民投云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战略投资者并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23,934,281	99.6924	1,307,813	0.3076	0	0.0000

4.05、议案名称:关于引入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玄元科新 1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玄元科新 2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作为战略投资者并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23,934,281	99.6924	1,307,813	0.3076	0	0.0000

4.06、议案名称:关于引入南京瑞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战略投资者并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24,117,781	99.7356	1,124,313	0.2644	0	0.0000

4.07、议案名称:关于引入上海舒萍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战略投资者并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24,117,781	99.7356	1,124,313	0.2644	0	0.0000

4.08、议案名称:关于引入广州星河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战略投资者并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24,117,781	99.7356	1,124,313	0.2644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引进战略投资者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24,147,881	99.7426	1,094,213	0.2574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01	关于引入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战略投资者并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79,376,343	98.6402	1,094,213	1.3598	0	0.0000
4.02	关于引入广东恒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战略投资者并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79,346,243	98.6028	1,124,313	1.3972	0	0.0000
4.03	关于引入祝丽娜作为战略投资者并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79,162,743	98.3747	1,307,813	1.6253	0	0.0000
4.04	关于引入广州粤民投智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粤民投云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战略投资者并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79,162,743	98.3747	1,307,813	1.6253	0	0.0000
4.05	关于引入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玄元科新 1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玄元科新 2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作为战略投资者并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79,162,743	98.3747	1,307,813	1.6253	0	0.0000
4.06	关于引入南京瑞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战略投资者并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79,346,243	98.6028	1,124,313	1.3972	0	0.0000
4.07	关于引入上海舒萍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战略投资者并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79,346,243	98.6028	1,124,313	1.3972	0	0.0000
4.08	关于引入广州星河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战略投资者并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79,346,243	98.6028	1,124,313	1.3972	0	0.0000
5	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引进战略投资者相关事宜的议案	79,376,343	98.6402	1,094,213	1.3598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议案 1、2、3、4、5 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桑健、温定雄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5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0728 证券简称:佳都科技 公告编号:2020-068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0483 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需要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 30 天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收到反馈意见后,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进行了认真核查和落实,并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对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回复,现根据相关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附件《关于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公司将于反馈意见回复披露后 2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材料。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0728 证券简称:佳都科技 公告编号:2020-069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度业绩及利润分配说明会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26 日(星期二)下午 15:00-16:00

2.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3.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平台互动

4.投资者可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星期五)16:00 前通过公告中的联系电话、传真或电子邮件联系公司,提出所关注的问题,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19 年年度报告》和《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公告编号 2020-045)。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关于推进上市公司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规定,为使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19 年经营情况及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决定召开网络投资者说明会,就相关问题与广大投资者进行充分互动交流。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26 日(星期二)下午 15:00-16:00

2.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3.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平台互动

三、参加人员

上市公司参加人员:公司董事兼高级副总裁刘佳先生、董事会秘书徐炜先生、财务总监童丽敏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 2020 年 5 月 26 日 (星期二)15:00-16:00 通过互联网注册并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互动形式参加本次说明会,就所关心的问题与公司管理层进行沟通交流。

投资者可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星期五)16:00 前通过公告中的联系电话、传真或电子邮件联系公司,提出所关注的问题,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1、联系人:王文捷

2、联系电话:020-85550260

3、传真:020-85577907

4、邮箱:wwj@pcitech.com

特此公告。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0728 证券简称:佳都科技 公告编号:2020-070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 年 6 月 11 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 年 6 月 11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新岑四路 2 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0 年 6 月 11 日

至 2020 年 6 月 11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19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
4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 2019 年审计报酬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佳都科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42)、《佳都科技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43)、《佳都科技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0-045), 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2)。

2、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5、6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728	佳都科技	2020/6/4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公司 A 股股东出席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如下:

(一)登记时间:2020 年 6 月 10 日 09:00-12:00,13:30-17:30。

(二)登记地点:公司资本运营中心证券部

(三)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帐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20 年 6 月 10 日 17:30 时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二)联系人:王文捷

(三)联系电话:020-85550260 传真:020-85577907

(四)联系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新岑四路 2 号

(五)邮政编码:510653

特此公告。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2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0 年 6 月 11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9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4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 2019 年审计报酬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323 证券简称:苏农银行 公告编号:2020-024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 年 6 月 12 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 年 6 月 12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中山南路 1777 号公司 311 多功能厅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0 年 6 月 12 日

至 2020 年 6 月 12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0 年度预算方案	√
5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	2019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	√
7	关于部分关联方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
8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9	2019 年度董事会及董事履职评价报告	√
10	2019 年度监事会及监事履职评价报告	√
11	2019 年度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评价报告	√
12	2019 年度"三农"金融服务开展情况报告	√
13	关于续聘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4	关于制定《2020-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详见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各议案具体内容将在股东大会会议资料中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14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7、13、1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6、7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亨通集团有限公司、江苏新恒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苏州环亚实业有限公司、吴江市恒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吴江市盛泽化纺绸厂有限公司、江苏恒宇纺织集团有限公司、吴江市新吴纺织有限公司、吴江市新申织造有限公司、唐林才、丁耀明、丁国英、陈志明、庄颖杰、邱萍、徐雪良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323	苏农银行	2020/6/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现场会议登记手续

1、符合出席条件的法人股东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或其它有效单位证明的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符合出席条件的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二)现场会议登记时间

2020 年 6 月 9 日、2020 年 6 月 10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4:00-17:00

(三)现场会议登记地点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中山南路 1777 号苏州农村商业银行 9 层 905 室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 王先生、沈先生

联系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中山南路 1777 号苏州农村商业银行 9 层 905 室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215200

联系电话:0512-63968772

传真: 0512-63968772

(二)与会人员食宿费、交通费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三)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出席本次会议时请出示相关证件的原件(持股凭证、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等)。

特此公告。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2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0 年 6 月 12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0 年度预算方案			
5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	2019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			
7	关于部分关联方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8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9	2019 年度董事会及董事履职评价报告			
10	2019 年度监事会及监事履职评价报告			
11	2019 年度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评价报告			
12	2019 年度"三农"金融服务开展情况报告			
13	关于续聘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4	关于制定《2020-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323 证券简称:苏农银行 公告编号:2020-023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于 2020 年 5 月 2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13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13 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魏礼亚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对如下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

一、关于董事会廉洁与伦理委员会设置与人员组成的议案

同意 1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二、关于董事会廉洁与伦理委员会设立执行办公室的议案

同意 1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三、关于制定《董事会廉洁与伦理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同意 1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四、关于制定《董事会对廉洁与伦理委员会的转授权书》的议案

同意 1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五、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 1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同意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请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内容。

特此公告。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0687 股票简称:*ST 刚泰 公告编号:2020-056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1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上证公函【2020】0550 号),现将问询函内容公告如下: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以下简称《格式准则第 2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则的要求,经对你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为便于投资者理解,请你公司从审计意见所涉事项、主营业务经营、大额资产减值、实际控制人状态、财务数据等方面进一步补充披露下述信息。

一、关于非标审计意见所涉事项

公司 2019 年年报被众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保留意见,涉及事项主要包括违规担保及或有事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准确性、部分存货审计范围受到限制等。另外,公司 2018 年年报被众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包括违规担保、翡翠原石等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准确性。

1、众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8 年年报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事项之一为,公司对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保事项、对外融资借款事项涉及借款本金共计 44.17 亿元,公司与关联方担保、对外融资借款和印章管理相关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针对上述违规担保相关事项,众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9 年年报出具保留意见。请会计师进一步说明:(1)针对违规担保事项,公司在 2019 年年报审计中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取得的主要审计证据,并结合审计证据和重要性水平说明其对公司财务报表整体的影响;(2)审计意见类型从 2018 年无法表示意见转变为 2019 年保留意见的依据及合理性。

2、众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8 年年报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事项之一为,截至 2018 年末公司存货余额 52.01 亿元,占总资产的 45.82%,其中翡翠原石、玉石 43.80 亿元,会计师无法判断翡翠类商品的可变现净值及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截至 2019 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 64.11 亿元,计提跌价准备 12.38 亿元。请会计师进一步说明:(1)2019 年年报审计中对上述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实施的审计程序,及获取的审计证据,并与 2018 年年报审计的情况进行对比分析,并结合主要差异情况说明审计意见变化的具体原因和合理性;(2)结合存货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明确说明存货账面价值确认对财务报表的整体影响,年审会计师对存货资产审计应对的具体情况。

3、众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13.06 亿元事项的准确性无法取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请会计师进一步说明,针对上述事项,实施的审计程序及获取的审计证据具体情况,并结合审计证据和重要性水平说明其对公司财务报表整体的影响,出具保留意见是否恰当。

综上,请众华会计师事务所说明对公司 2019 年年报出具的审计意见是否恰当,是否存在避免公司暂停上市的考虑。

二、关于主营业务经营

4、关于持续经营能力。根据年报,公司 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11.66 亿元,同比下降 89.44%,归母净利润为-33.75 亿元,连续两年巨额亏损,公司将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2020 年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1.54 亿元,同比下降 59.30%,归母净利润为-1.51 亿元。请公司进一步核实并披露:(1)分黄金珠宝饰品直营和批发业务,结合销售价格和销售量具体情况,量化分析 2019 年营业收入同比大幅下降的原因,以及 2020 年一季度营业收入继续同比下降 59.30%的原因;(2)结合黄金珠宝饰品直营和批发业务毛利率以及期间费用率的具体情况,量化分析 2019 年续亏 33.75 亿元的原因,并论证公司是否仍具有可持续经营能力,公司 2019 年年报以持续经营假设作为基础编制是否恰当。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5、关于黄金珠宝饰品批发业务。根据年报,公司黄金珠宝饰品批发业务收入为 8.06 亿元,较上年 96.35 亿元下降较快;毛利率为 11%,较上年 3.75%增加 7.25 个百分点。请公司进一步核实并披露:(1)黄金珠宝饰品批发业务的主要业务模式,收入确认政策、结算政策、退换货政策、销售产品的品类,公司是否从中提供加工服务,以及从事批发业务的员工人数;(2)前五大供应商采购的具体情况,包括名称、合作年限、采购品类及采购金额;(3)前五大客户销售的具体情况,包括名称、合作年限、是否具有关联关系、销售品类、销售金额及回款情况,并结合上述情况说明 2019 年批发收入同比大幅下滑的具体原因和合理性;(4)黄金批发业务毛利率同比增加 7.25 个百分点的具体原因,并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进行对比说明是否具有合理性;(5)销售定价机制,及销售价格是否公允,是否存在关联交易。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6、关于黄金珠宝饰品销售业务。根据年报,公司黄金珠宝饰品直营业务收入为 3.61 亿元,较上年 7.85 亿元下降较快,毛利率为 15%,较上年 21.61%下降 6.61 个百分点。请公司进一步核实并披露:(1)直营业务的主要业务模式,销售产品的具体来源,及公司是否承担加工业务;(2)报告期内关闭 6 家直营店的具体情况,以及通过天猫、京东等平台进行线上销售的模式;(3)分线下和线上直营业务毛利率,定量分析毛利率同比大幅下降的具体原因。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三、关于大额资产减值

7、关于应收账款计提 13.06 亿元减值。根据年报,公司对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13.06 亿元,涉及到对 16 家公司账面余额进行 100%计提,主要原因为上述客户无法联系。公司未向会计师提供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时使用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的计算依据。请公司进一步核实并披露:(1)上述 13.06 亿元应收账款形成的业务、具体事由、形成时间、结算政策和账龄;(2)结合单项计提坏账准备使用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依据,说明 2019 年 100%计提 13.06 亿元的合理性和准确性;(3)上述 16 名客户无法联系的具体时间,对应收入入账的时间,结合相关合同、存货发出及物流情况等说明上述销售收入是否真实准确,以及以前年度年审会计师对上述应收账款执行的审计程序和获取的审计证据。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8、关于存货计提 12.38 亿元减值。根据年报,报告期内公司对原材料、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共计提 12.38 亿元存货跌价准备。请公司结合存货用途情况,量化说明期末可变现净值的确定过程和详细依据,并说明报告期内计提 12.38 亿元存货跌价准备的主要原因和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9、关于商誉计提 8305.8 万元减值。根据年报,公司对 2015 年收购的国鼎黄金 100%股权、上海珂兰商贸 100%股份、